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21 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03 亿元，同比增长约 28%。
2. 2021 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500 亿元，同比增长约 31%。

一、2021 年度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初步测算，预计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 2021 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03 亿元，同比增长约 111 亿元或 28%。
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500 亿元，同比增长约 118 亿元或 31%。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二、2020 年度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1.70 亿元

（二）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1.65 亿元

（三）基本每股收益：1.970 元

三、情况说明

影响 2021 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主要因素为：

（一）增利因素

本集团煤炭销售量和平均销售价格同比增长，航运货运量和运价同比增长，以及聚烯烃产品价格同比上涨。

（二）减利因素

本集团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外购煤单位采购成本和燃煤电厂单位售电成本同比增长，投资收益同比减少，以及计提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四、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上述本公司 2021 年度的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度报告中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释义

本公司 指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22 年 1 月 28 日